

哈尔滨工业大学

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

院教发[2017]2号

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本科生推免加分竞赛项目及加分原则

根据学校《关于对保研加分的科技竞赛项目进行分类确认的通知》要求，经专业大类教学委员会、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查通过，现将《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本科生推免加分竞赛项目及加分原则》公布如下。

本规定政策自2014级学生开始执行。自本文件下发之后获得的原加分政策项目的奖项，不予以加分。

竞赛加分项目及加分原则见附件。

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年4月20日

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年4月20日印发

附件:

序号	确认项目名称	加分原则
1	全国（国际）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3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4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5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6	全国大学生基础力学实验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7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8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9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0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1	全国大学生沙盘模拟经营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2	全国航空航天模型锦标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3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4	国际大学生 iCAN 创新创业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5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6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7	亚太（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8	全国大学生建筑类竞赛(城乡规划专业)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19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0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1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辩论比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2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3	亚洲区“飞向未来—太空探索创新竞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4	“英特尔杯”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5	全国大学生网络商务创新应用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6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7	全国大学生混凝土材料设计大赛	原特等奖按一等奖加分、原一等奖按二等奖加分、原二等奖按三等奖加分；原三等奖不加分。
28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全国总决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29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30	全国英语口语大赛	参照学校加分政策

学校执行的加分政策：

1. 国际或国家竞赛一等奖：个人项目获奖学生加 5 分；集体项目排名第一的学生加 5 分，其他学生加 3 分。
2. 国际或国家竞赛二等奖：个人项目获奖学生加 3 分；集体项目排名第一的学生加 3 分，其他学生加 1.8 分。
3. 国际或国家竞赛三等奖：个人项目获奖学生加 1 分；集体项目排名第一的学生加 1 分，其他学生加 0.6 分。
4. 以上加分中，同一学生参加同一项目多次获奖，或参加不同类别竞赛获奖，不累计加分，取最高奖项加分。
5. 对于集体竞赛项目，若从奖励证书无法区分排名（如数学建模的全国竞赛），其排名顺序以竞赛组织部门发布的获奖文件为准。当项目组总人数超过 5 人时，仅给予前 5 人加分。